

类别：A 类

西安市长安区农业农村局文件

签发人：王俊鹏

长农函〔2023〕24 号

对区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 5 号建议的复函

尊敬的李建利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落实农村片区化项目建议资金的建议收悉。现就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为全面提升新型农村社区公共服务职能水平，我区自 2014 年开始建设实施农村片区化中心社区项目，截止 2020 年全面建设结束。该项目主要是对农村片区化中心社区进行提升改造，完善配套中心村现有办公及服务设施设备，达到提升服务能力、拓展服务内容，扩大服务区域的目的。

截止目前，该项目 2014 年—2017 年建设资金已全额拨付到位；2018 年—2020 年共计建设资金 6690 万元，实际已拨付资金 1999.804 万元，未拨付资金合计 4690.19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018-2020 年片区化建设项目资金拨付情况				
年度	项目资金合计 (万元)	已拨付(万元)	未拨付(万元)	备注
2018 年	2260	1051.804	1208.196	
2019 年	1720	600	1120	
2020 年	2710	348	2362	

收悉您的建议后，我们对此项工作及时进行了梳理，同时与区财政局进行了沟通。经了解，截至目前，导致该项目资金未能及时拨付的主要原因有两点：一是尚有部分街办未按时提交该项目资金申报资料；二是提交了农村片区化建设项目资料的建设单位存在报账资料不全等问题。

现就梳理出的问题，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进行积极解决：一是对还未按期报送项目资金申报资料的单位进行督促、指导，加强该项目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完善进度；二是对已上报资料进行审核，对发现问题进行督导整改；三是对申报资料符合报账要求的，积极协调区财政局予以及时拨付。

最后，诚心感谢您对我区农村片区化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希望您能多提宝贵意见，促进我区农业农村工作的顺利开展。

西安市长安区农业农村局

2023年5月9日



联系人及电话：张 南 85631332

抄 送：区人大常委会人代选工委，区政府督查室。
